

车险监管升级 银保监分局获“尚方宝剑”

2019-09-04 08:07:53 来源：上海证券报 作者：黄蕾

监管部门在处置车险乱象上表现出极大的决心。上证报记者昨日从相关渠道证实，银保监会近日向各银保监局下发《关于明确银保监分局对车险违法违规行为采取监管措施有关事项的函》，明确表示银保监分局可对相关地市级及以下保险机构采取责令停止使用车险条款和费率的监管措施。

银保监会在上述文件中表示，为进一步加大车险市场整治和监管力度，依据保险法第一百三十六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车险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第三条的规定，银保监分局查实当地财险机构未按照规定使用车险条款、费率的行为后，可对相关地市级及以下保险机构采取责令停止使用车险条款和费率的监管措施。

上述文件还表示，相关流程按照《关于规范有关行政行为程序问题的风险提示》和《关于当前车险违法违规行为后续处理有关事项的函》有关要求执行。

在业内人士看来，此举意味着地市银保监分局被授权可对当地违规的地市级及以下财险机构喊停，车险市场的整治和监管力度将进一步加大。

不仅如此，记者获悉，7月中旬，银保监会向各银保监局下发了《关于加大车险违法违规行为处理力度有关事项的函》。要求各银保监局应重点打击今年7月1日后财险机构仍通过虚列业务及管理费违规支付手续费、给予保险合同外其他利益等违法违规行为。如银保监会发现有财险机构7月1日后仍违法违规，或将叫停其省级分支机构或总公司车险业务。

此外，本报还独家获悉，为铲除涉嫌利益输送关联关系，建立不正当利益阻断机制，规范车险业务合规健康发展，近日银保监会财险部起草了《关于在车险领域开展履

职回避试点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要求财险机构关键人员在履职时应与同在相关产业链上的亲属避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和规范市场秩序奠定基础。

回避对象主要指保险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中对经营管理有重要影响力的管理层人员和内设部门负责人（下称关键人员）。亲属主要指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等。

关键人员如在车险承保、理赔、财务风控等环节出现以下情形的，应当回避。关键人员的亲属经营与其所在财险机构有业务往来的保险中介机构、汽车销售企业、汽车租赁企业、二手车交易机构、汽车修理企业、汽车综合服务机构、道路救援机构、伤残鉴定机构等，且关键人员的亲属在上述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可能影响车险相关业务合规经营的情形。

此外，在人员岗位安排环节：关键人员的亲属在同一单位担任双方直接隶属于同一管理层成员的职务或有直接上下级管理关系的职务，关键人员的亲属在本单位从事人事、财务、内控、内审等工作，关键人员的亲属从事其他可能影响内控机制有效性的岗位工作，其他可能影响公正履职等情形，关键人员在履职时也应回避。

上海证券报

7X24小时推送, 聚焦资本市场

专业 · 深度 · 权威



上海证券报APP



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

已有 0 位网友发表评论

输入内容, 请文明发言